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肇庆市德庆县、怀集县垦造水田项目 EPC 总承包（第四十四批）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 年 3 月 16 日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（编号：广州公资交（建设）字〔2020〕第〔01060〕号），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该《中标通知书》确定公司为“2019 年度肇庆市德庆县高良镇、怀集县梁村镇垦造水田项目 EPC 总承包（第四十四批）”的中标单位，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，中标下浮率为 0.508%，中标价为 2,172.62 万元。其中：

1. 2019 年度肇庆市德庆县高良镇大寨村垦造水田项目中标价为 939.25 万元；

2. 2019 年度肇庆市怀集县梁村镇百德（等 2 个）村垦造水田项目中标价为 1,233.37 万元。

该工程业主广东省兴粤水利投资有限公司，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公司承接该业主的上述工程构成关联交易。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



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该预计额度内，将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。

该工程正式合同尚未签订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18 日